線上填報差旅費注意事項:

109年5月4日

- 出差請示單如為紙本,請填寫紙本「國內出差旅費報告表」,並於背面 黏貼出差請示單及相關證明文件,切勿與線上申請案件合併填寫一份。
 線上申請公差假,請於學務管理系統(線上)填寫出差旅費,列印「出差
- 請示單暨旅費報告表」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如:住宿費發票等…),簽 名(或蓋章)後依序核章,無須再列印請假證明。
- 3.「出差請示單暨旅費報告表」列印後,請勾選或敘明交通工具種類。
- 4.請領住宿費者,「出差請示單暨旅費報告表」列印後,請勾選是否提供 住宿(有提供者免費住宿者,無論出差人是否入住,均不能再請領住宿 費用)。
- 差旅費由補助款或其他非本校預算支應者,請備註經費來源(如:由108 年度高中優質化經費 A2-000 支應)
- 6. 公差假經費來源不同者,請分開列印「出差請示單暨旅費報告表」。
- 同仁應自行留意差旅費申請情形,勿重複填報申請。
- 8. 線上申請旅費操作說明:
- (1)假單處理列表中,「假別」欄中如為「公差假」,則會有【差旅費】圖 示,點選後即進入「差旅費處理」功能,會出現假單內容及差旅費報 告表。
- (2)可請領差旅費者,請按【+填寫差旅費】],填入個欄位後,按[存檔] 即可逕行列印核章(無須先簽核)。
- 9.提供填寫案例4則(連續2日以上研習、請領住宿費、公差2日、公差
 1日),請卓參。(詳差旅費填寫案例)